**学 思 集**

**——2022年理论学习参考资料**

**第7期（总第139期）**

**党委宣传部编 2022年10月10日**

**目 录**

**一、重要讲话、重要文章、重要回信精神学习**

1.习近平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强调 健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 全面加强资源节约工作

2.习近平回信勉励北京师范大学“优师计划”师范生 到祖国和人民最需要的地方去 努力成为党和人民满意的“四有”好老师

3.习近平：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要一以贯之

4.习近平：把握时代潮流 加强团结合作 共创美好未来——在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元首理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上的讲话

5.习近平：在复兴之路上坚定前行——《复兴文库》序言

6.习近平：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团结奋斗 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

7.习近平：新时代中国共产党的历史使命

**二、重要会议精神学习**

1.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 研究拟提请党的十九届七中全会讨论的文件 审议《十九届中央政治局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情况报告》《关于党的十九大以来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情况的报告》 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2.黄坤明在中国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第十次会员代表大会上强调 统一思想凝聚力量、温润人心鼓舞斗志 不断开创新时代思想政治工作新局面

3.袁家军在全省清廉浙江建设推进会上强调 全域全面打造新时代 党建高地和清廉建设高地

4.袁家军在省委统战工作会议上强调 在奋力推进“两个先行”中谱写我省统战工作 继续走在前列凝聚人心力量的新篇章

**三、重要文件精神学习**

1.中办印发《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

2.中办国办印发意见 加强新时代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四、其他学习要点（具体内容略，详情请上人民网搜索或见提示）**

1.习近平对四川甘孜泸定县6.8级地震作出重要指示 要求把抢救生命作为首要任务 全力救援受灾群众 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 李克强作出批示（《人民日报》2022年09月06日 第 01 版）

2.习近平致信祝贺2022全国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大会召开强调 着力在推动企业创新上下功夫 激发涌现更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人民日报》2022年09月09日 第 01 版）

3.习近平对国防和军队改革研讨会作出重要指示强调 认真总结运用改革成功经验 奋力开创改革强军新局面（《人民日报》2022年09月22日 第 01 版）

4.在第五个“中国农民丰收节”到来之际 习近平向全国广大农民和工作在“三农”战线上的同志们致以节日祝贺和诚挚慰问 强调扎实推进乡村振兴 推动实现农村更富裕生活更幸福乡村更美丽（《人民日报》2022年09月23日 第 01 版）

5.习近平致信祝贺中国新闻社建社70周年强调 创新国际传播话语体系提高国际传播能力 增强报道亲和力和实效性（《人民日报》2022年09月24日 第 01 版）

6.烈士纪念日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在京隆重举行 习近平李克强栗战书汪洋王沪宁赵乐际韩正王岐山出席（《人民日报》2022年10月01日 第 01 版）

7.习近平回信勉励山东省地矿局第六地质大队全体地质工作者在找矿突破战略行动中发挥更大作用 奋力书写“英雄地质队”新篇章（《人民日报》2022年10月05日 第 01 版）

8.李克强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七十三周年招待会上的致辞（《人民日报》2022年10月01日 第 03 版）

9.袁家军王浩等看望我省优秀教师代表 在“两个先行”新征程上广育桃李再立新功（《浙江日报》2022年9月10日 第01版）

10.袁家军主持召开十五届省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形成新模式 提升新能力 以改革高分报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浙江日报》2022年09月24日 第 01 版）

11.袁家军在全省经济稳进提质攻坚行动工作例会上强调 切实扛起稳经济挑大梁责任 以实干实效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浙江日报》2022年09月27日 第 01 版）

**五、学习读本推荐书目**

1.《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论述摘编》 中央文献出版社

2.《习近平关于依规治党论述摘编》 中央文献出版社

**习近平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强调**

**健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 全面加强资源节约工作**

李克强王沪宁韩正出席

《 人民日报 》（ 2022年09月07日 第 01 版）

　　■ 要发挥我国社会主义制度能够集中力量办大事的显著优势，强化党和国家对重大科技创新的领导，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围绕国家战略需求，优化配置创新资源，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大幅提升科技攻关体系化能力，在若干重要领域形成竞争优势、赢得战略主动。要以完善制度、解决突出问题为重点，提高院士遴选质量，更好发挥院士作用，让院士称号进一步回归荣誉性、学术性。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把节约资源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各领域，推进资源总量管理、科学配置、全面节约、循环利用，提高能源、水、粮食、土地、矿产、原材料等资源利用效率，加快资源利用方式根本转变。要深化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工作，严格条件、规范程序，探索解决改革中的深层次问题。要健全适应乡村特点、优质高效的乡村医疗卫生体系，让广大农民群众能够就近获得更加公平可及、系统连续的医疗卫生服务

　　新华社北京9月6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主任习近平9月6日下午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健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的意见》、《关于深化院士制度改革的若干意见》、《关于全面加强资源节约工作的意见》、《关于深化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关于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乡村医疗卫生体系健康发展的意见》。

　　习近平在主持会议时强调，要发挥我国社会主义制度能够集中力量办大事的显著优势，强化党和国家对重大科技创新的领导，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围绕国家战略需求，优化配置创新资源，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大幅提升科技攻关体系化能力，在若干重要领域形成竞争优势、赢得战略主动。要以完善制度、解决突出问题为重点，提高院士遴选质量，更好发挥院士作用，让院士称号进一步回归荣誉性、学术性。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把节约资源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各领域，推进资源总量管理、科学配置、全面节约、循环利用，提高能源、水、粮食、土地、矿产、原材料等资源利用效率，加快资源利用方式根本转变。要深化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工作，严格条件、规范程序，探索解决改革中的深层次问题。要健全适应乡村特点、优质高效的乡村医疗卫生体系，让广大农民群众能够就近获得更加公平可及、系统连续的医疗卫生服务。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副主任李克强、王沪宁、韩正出席会议。

　　会议指出，健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要把政府、市场、社会有机结合起来，科学统筹、集中力量、优化机制、协同攻关。要加强战略谋划和系统布局，坚持国家战略目标导向，瞄准事关我国产业、经济和国家安全的若干重点领域及重大任务，明确主攻方向和核心技术突破口，重点研发具有先发优势的关键技术和引领未来发展的基础前沿技术。要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建立权威的决策指挥体系。要构建协同攻关的组织运行机制，高效配置科技力量和创新资源，强化跨领域跨学科协同攻关，形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强大合力。要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强化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加快转变政府科技管理职能，营造良好创新生态，激发创新主体活力。

　　会议强调，院士是我国科学技术方面和工程科技领域的最高荣誉称号，两院院士是推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重要力量。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推动完善院士遴选评审机制、优化学科布局、实行退休退出制度、加强学风作风建设，院士制度不断完善。要注重在重大科学研究和国家重大工程中选拔院士，以重大贡献、学术水平、道德操守为准绳，防止增选中的不正之风。要加强引导规范，鼓励和支持院士专心致志开展科研工作，强化作风学风建设，排除非学术性因素干扰。要严格监督管理，强化院士科研伦理和学术规范责任，营造良好学术和科研环境。广大院士要提高政治站位，增强责任意识，在主动承担国家急难险重科研任务、解决重大原创科学问题、以身作则净化学术环境、培养青年科研人才等方面发挥好表率作用。

　　会议指出，节约资源是我国的基本国策，是维护国家资源安全、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一项重大任务。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部署实施全面节约战略，大幅降低能源、水、土地利用强度，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在全社会倡导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推动资源节约集约高效利用，取得积极成效。要突出抓好能源、工业、建筑、交通等重点领域资源节约，发挥科技创新支撑作用，促进生产领域节能降碳。要增强全民节约意识，推行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反对奢侈浪费和过度消费，努力形成全民崇尚节约的浓厚氛围。要综合运用好市场化、法治化手段，加快建立体现资源稀缺程度、生态损害成本、环境污染代价的资源价格形成机制，不断完善和逐步提高重点产业、重点产品的能耗、水耗、物耗标准，促进资源科学配置和节约高效利用。要处理好利用和节约、开发和保护、整体和局部、短期和长期的关系，既要坚持底线思维，从严监督管理，防范化解重大资源风险，也要考虑经济社会发展现实需要。

　　会议强调，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事关农民切身利益，涉及各方面利益重大调整，必须审慎稳妥推进。试点县（市、区）数量要稳妥可控。要坚持同地同权同责，在符合规划、用途管制和依法取得前提下，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与国有建设用地同等入市、同权同价，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中交易，适用相同规则，接受市场监管。要坚持节约集约用地，坚持先规划后建设，合理布局各用途土地。要严守土地公有制性质不改变、耕地红线不突破、农民利益不受损，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等空间管控要求。

　　会议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和加强乡村医疗卫生体系建设，从完善基础设施条件、人员队伍建设、机构运行机制等方面采取一系列举措，持续提升乡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基本实现了农民群众公平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要重点强化县域内医疗卫生资源统筹和布局优化，合理配置乡村医疗资源。要加强人才培养和引进，统筹解决好乡村医生薪酬分配和待遇保障问题，打造一支专业化、规范化的乡村医生队伍。要提高农村地区医疗保障水平，强化乡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功能，加强疾病预防控制能力建设，加快构建起强大的公共卫生体系，为维护人民健康提供有力保障。

　　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习近平回信勉励北京师范大学“优师计划”师范生**

**到祖国和人民最需要的地方去 努力成为党和人民满意的“四有”好老师**

**祝全国广大教师节日快乐**

《 人民日报 》（ 2022年09月09日 第 01 版）

**回 信**

北京师范大学“优师计划”的同学们：

　　你们好！来信收悉。入学一年来，你们通过课堂学习和支教实践，增长了学识，开阔了眼界，坚定了到基层教书育人的信念，我感到很欣慰。值此北京师范大学建校120周年之际，谨向全校师生员工、广大校友致以热烈的祝贺和诚挚的问候！

　　北京师范大学是我国最早的现代师范教育高等学府，为国家培养了一大批优秀教师。希望你们继续秉持“学为人师、行为世范”的校训，珍惜时光，刻苦学习，砥砺品格，增长传道授业解惑本领，毕业后到祖国和人民最需要的地方去，努力成为党和人民满意的“四有”好老师，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贡献力量。

　　教师节即将来临，祝全国广大教师节日快乐！

　　习近平

　　2022年9月7日

　　（新华社北京9月8日电）

　　新华社北京9月8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9月7日给北京师范大学“优师计划”师范生回信，对他们寄予殷切期望，并在北师大建校120周年和第三十八个教师节来临之际，向该校师生员工、广大校友表示祝贺和问候，向全国广大教师致以节日的祝福。

　　习近平在回信中说，入学一年来，你们通过课堂学习和支教实践，增长了学识，开阔了眼界，坚定了到基层教书育人的信念，我感到很欣慰。

　　习近平指出，北京师范大学是我国最早的现代师范教育高等学府，为国家培养了一大批优秀教师。希望你们继续秉持“学为人师、行为世范”的校训，珍惜时光，刻苦学习，砥砺品格，增长传道授业解惑本领，毕业后到祖国和人民最需要的地方去，努力成为党和人民满意的“四有”好老师，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贡献力量。（回信全文另发）

　　2021年起，国家启动“中西部欠发达地区优秀教师定向培养计划”（简称“优师计划”），由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与地方师范院校采取定向方式，每年为832个脱贫县和中西部陆地边境县中小学校培养1万名左右师范生。近日，北京师范大学“优师计划”师范生代表给习近平总书记写信，汇报入学以来的学习收获，表达了毕业后扎根基层教书育人的决心。

**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要一以贯之**

习近平

我在党的十九届一中全会后会见中外记者时说，实践证明，我们党不仅能够领导人民进行伟大的社会革命，而且能够领导全党进行伟大的自我革命。我先从社会革命的角度谈点看法。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我们党领导人民进行伟大社会革命的成果，也是我们党领导人民进行伟大社会革命的继续，必须一以贯之进行下去。

历史和现实都告诉我们，一场社会革命要取得最终胜利，往往需要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只有回看走过的路、比较别人的路、远眺前行的路，弄清楚我们从哪儿来、往哪儿去，很多问题才能看得深、把得准。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而是在改革开放40年的伟大实践中得来的，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近70年的持续探索中得来的，是在我们党领导人民进行伟大社会革命97年的实践中得来的，是在近代以来中华民族由衰到盛170多年的历史进程中得来的，是对中华文明5000多年的传承发展中得来的，是党和人民历经千辛万苦、付出各种代价取得的宝贵成果。得到这个成果极不容易。

新中国成立前28年，我们党领导人民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新中国成立后，我们党又领导人民进行了社会主义革命，完成了中华民族有史以来最广泛而深刻的社会变革。我国社会主义基本制度建立后，我们党对怎样在中国建设社会主义进行了长期探索，取得重要成就，也经历了严重曲折。这里面最主要的问题，是在我们这样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建设社会主义是前无古人的事业，没有现成的模式可循。

恩格斯指出：“所谓‘社会主义社会’不是一种一成不变的东西，而应当和任何其他社会制度一样，把它看成是经常变化和改革的社会。”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改革开放是我们党领导人民进行的伟大社会革命的继续。邓小平同志说：“改革是中国的第二次革命。”改革开放至今已经40年了，我们一直在实践和探索，在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前提下，在社会主义道路、理论、制度、文化上进行了一系列革命性变革，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使我国发展大踏步赶上时代。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开创于改革开放新时期，但了解其形成和发展的脉络，认识其历史必然性和科学真理性，应该拉长时间尺度，放在世界社会主义演进的历程中去把握。170多年前，马克思、恩格斯在深入考察和研究资本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基础上，继承和扬弃圣西门、傅立叶、欧文等人的空想社会主义思想，提出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学说，给社会主义思想奠定了科学理论基础，创立了科学社会主义，社会主义由此从空想走向科学。科学社会主义同工人运动相结合，推动十月革命取得成功，建立了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科学社会主义由此从理论走向实践。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一批社会主义国家诞生，特别是我们党领导人民建立了新中国并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科学社会主义由此从一国实践走向多国发展。当时，社会主义阵营很兴旺，加上亚非拉国家反帝反殖民主义的斗争，同资本主义世界形成了基本上势均力敌的格局，所以毛泽东同志说“东风压倒西风”。

但是，历史发展从来不是笔直的，而是充满曲折和波折。上个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苏联解体、苏共垮台、东欧剧变，不仅导致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和东欧社会主义国家不复存在，而且对向往社会主义的广大发展中国家带来严重冲击，很多发展中国家被迫走上了照搬西方制度模式的道路。世界社会主义遭受严重曲折，正所谓“万花纷谢一时稀”。我讲了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从理论到实践、从一国到多国的历程，那么现在是个什么状况呢？很值得深入研究。

去年是十月革命100周年。我在党的十九大报告第二部分一开始就提到这一重大历史事件，就是为了宣示十月革命对中国共产党诞生和发展所产生的历史影响。正如列宁在纪念十月革命4周年时深刻指出的，“这第一次胜利还不是最终的胜利”，但“我们已经开始了这一事业。至于哪一个国家的无产者在什么时候、在什么期间把这一事业进行到底，这个问题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坚冰已经打破，航路已经开通，道路已经指明”。

历史总是按自己的逻辑向前演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在中国取得巨大成功表明，社会主义没有灭亡，也不会灭亡，而且焕发出蓬勃生机活力。科学社会主义在中国的成功，对马克思主义、科学社会主义的意义，对世界社会主义的意义，是十分重大的。可以设想一下，如果社会主义在中国没有取得今天的成功，如果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也在苏联解体、苏共垮台、东欧剧变那场多米诺骨牌式的变化中倒塌了，或者因为其他原因失败了，那社会主义实践就可能又要长期在黑暗中徘徊了，又要像马克思所说的那样作为一个幽灵在世界上徘徊了。

旗帜决定方向，道路决定命运。道路错误，我们不仅达不到目标，甚至可能中断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进程。党的十九大作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这个重大政治论断，我们必须认识到，这个新时代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而不是别的什么新时代。党要在新的历史方位上实现新时代党的历史使命，最根本的就是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据统计，目前世界上约有100多个国家中130多个政党仍保持共产党名称或坚持马克思主义性质。广大发展中国家对中国投以羡慕的眼光，纷纷表示要向中国学习治国理政经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正成为21世纪科学社会主义发展的旗帜，成为振兴世界社会主义的中流砥柱，我们党有责任、有信心、有能力为科学社会主义新发展作出更大历史贡献。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就不要忘记我们是共产党人，我们是革命者，不要丧失了革命精神。有人说，我们党现在已经从“革命党”转变成了“执政党”。这个说法是不准确的。我们党的正式提法是，我们党历经革命、建设、改革，已经从领导人民为夺取全国政权而奋斗的党，成为领导人民掌握全国政权并长期执政的党；已经从受到外部封锁和实行计划经济条件下领导国家建设的党，成为对外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领导国家建设的党。这里面并没有区分“革命党”和“执政党”，并没有把革命和执政当作两个截然不同的事情。马克思主义认为，社会革命以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为基础，不仅仅是一种破除旧的政治上层建筑的社会运动，更是一种新的社会建设运动。我们党是马克思主义执政党，但同时是马克思主义革命党，要保持过去革命战争时期的那么一股劲、那么一股革命热情、那么一种拼命精神，把革命工作做到底。这个话，是毛泽东同志讲的。邓小平同志、江泽民同志、胡锦涛同志都多次讲过这个话，我也多次讲过这个话。

党的十九届一中全会后我见中外记者时说，中国共产党立志于中华民族千秋伟业，百年恰是风华正茂。同时，我讲这个话时也是有深深的忧患意识的。从我国历史看，朝代存在时间长的有夏朝400多年、商朝约600年、西周约300年、东周500多年、西汉215年、东汉195年、唐朝290年、明朝277年、清朝268年，短的有秦朝15年、三国61年、北宋167年、南宋153年、元朝90年、民国38年，其他小朝代昙花一现、朝生暮死不计其数。秦朝、北宋、元朝都曾经是不可一世的强国，但很快就日薄西山。就是那些时间较长的朝代，后期也都是朝政腐败、社会动荡、民怨沸腾、反抗不断，很多都是苟延残喘、奄奄一息了。这说明，一个政权建立起来后，要保持兴旺发达、长治久安是很不容易的。如果不自省、不警惕、不努力，再强大的政权都可能走到穷途末路。

现在，我们党成立97年了，新中国成立69年了。苏共存在了86年，苏联存在了74年。我们党的历史超过了苏共，我们党掌握全国政权的历史还不及苏联。到本世纪中叶，我们党的历史将接近130年，新中国的历史将达到100年。邓小平同志说，“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还需要一个很长的历史阶段，需要我们几代人、十几代人，甚至几十代人坚持不懈地努力奋斗”。那是多少年？要按千年来计算。这就是说，我们要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好、建设成，需要一个很长的历史时期。在这个漫长历史进程中，确保中国共产党不垮、中国社会主义制度不倒，是一个极难极大的风险挑战。曾几何时，苏共何其强大，苏联何其强大，现在早已是“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了。一代人干一代人的事，但没有历史眼光，没有长远眼光，也干不好当下的事情。

昨天的成功并不代表着今后能够永远成功，过去的辉煌并不意味着未来可以永远辉煌。时代是出卷人，我们是答卷人，人民是阅卷人。要实现党和国家兴旺发达、长治久安，全党同志必须保持革命精神、革命斗志，勇于把我们党领导人民进行了97年的伟大社会革命继续推进下去，决不能因为胜利而骄傲，决不能因为成就而懈怠，决不能因为困难而退缩，努力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展现更加强大、更有说服力的真理力量。

※这是习近平总书记2018年1月5日在新进中央委员会的委员、候补委员和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研讨班上讲话的一部分。

【来源：《求是》2022/18】

**把握时代潮流 加强团结合作 共创美好未来**

**——在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元首理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上的讲话**

（2022年9月16日，撒马尔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 人民日报 》（ 2022年09月17日 第 02 版）

尊敬的米尔济约耶夫总统，

尊敬的各位同事：

　　很高兴出席上海合作组织峰会。感谢米尔济约耶夫总统的热情接待和周到安排。一年来，乌方作为轮值主席国，为推动本组织各领域合作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我对此高度赞赏。

　　撒马尔罕是举世闻名的“丝路明珠”，见证了古丝绸之路的灿烂和辉煌。古丝绸之路为亚欧大陆商品物产大流通、科学技术大传播、思想观念大碰撞、多元文化大交融作出巨大贡献，也为上海合作组织国家实现和平与发展提供了历史启迪。

　　今年适逢上海合作组织宪章签署20周年，成员国长期睦邻友好合作条约签署15周年。这些年来，本组织成员国以这两份纲领性文件为思想基石和行动指南，逐步成功探索出一条新型国际组织成长壮大之路，积累形成了一系列富有启示意义的重要成功经验。

**——坚持政治互信。**秉持成员国世代友好、永葆和平理念，尊重彼此核心利益和选择的发展道路，支持各方实现和平稳定和发展振兴。

**——坚持互利合作。**照顾彼此利益诉求，坚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强化发展战略对接，始终走互利共赢、共同繁荣之路。

**——坚持平等相待。**倡导大小国家一律平等，奉行协商一致原则，遇事多商量、有事好商量，不搞以大欺小、以强凌弱。

**——坚持开放包容。**主张不同国家、不同民族、不同文化和谐共处、互学互鉴，倡导文明对话、求同存异，愿同更多志同道合的国家和国际组织建立伙伴关系和发展互利合作。

　　——坚持公平正义。恪守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始终从事情本身的是非曲直出发，处理重大国际和地区问题，反对为一己私利损害他国正当权益。

　　上述5点经验充分体现了互信、互利、平等、协商、尊重多样文明、谋求共同发展的“上海精神”。实践表明，“上海精神”是上海合作组织发展壮大的生命力所在，更是上海合作组织必须长期坚持的根本遵循。过去我们践行“上海精神”取得巨大成功，未来我们还要秉持“上海精神”一路前行。

　　各位同事！

　　人类社会发展和大自然一样，有阳光灿烂的日子，也有风雪交加的时刻。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正在加速演进，世界进入新的动荡变革期。世纪疫情阴霾未散，局部冲突硝烟又起，冷战思维和集团政治回潮，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抬头，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和平赤字、发展赤字、信任赤字、治理赤字有增无减，人类社会正站在十字路口，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

　　新形势下，上海合作组织作为国际和地区事务中重要建设性力量，要勇于面对国际风云变幻，牢牢把握时代潮流，不断加强团结合作，推动构建更加紧密的上海合作组织命运共同体。

**第一，加大相互支持。**我们要加强高层交往和战略沟通，深化相互理解和政治互信，支持彼此为维护安全和发展利益所作努力。要防范外部势力策动“颜色革命”，共同反对以任何借口干涉别国内政，把本国前途命运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

**第二，拓展安全合作。**乌兹别克斯坦有句谚语，“有了和平，国家才能兴旺；有了雨露，大地才能繁荣。”为弥补和平赤字、破解全球安全困境，中方提出全球安全倡议，倡导各国秉持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的安全观，推动构建均衡、有效、可持续的安全架构。欢迎各方共同参与落实这一倡议。

　　我们要持续开展联合反恐演习，严厉打击“三股势力”、毒品走私、网络和跨国有组织犯罪，有效应对数据安全、生物安全、外空安全等非传统安全挑战。中方愿在未来5年为成员国培训2000名执法人员，建立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反恐专业人才培训基地，强化各方执法能力建设。

　　我们要继续发挥“上海合作组织—阿富汗联络组”、阿富汗邻国协调合作机制等平台作用，鼓励阿富汗当局搭建广泛包容的政治架构，根除恐怖主义滋生土壤。

**第三，深化务实合作。**地区各国人民过上好日子，是我们矢志以求的共同目标。中方发起全球发展倡议，就是希望国际社会高度重视发展问题，推动构建全球发展伙伴关系，实现更加强劲、绿色、健康的全球发展。中方愿同各方一道，推动倡议在本地区落地生根，助力各国实现可持续发展。

　　我们要落实好本次峰会通过的关于维护国际能源安全、粮食安全两份声明，提高能源和粮食安全保障水平。中方将向有需要的发展中国家提供价值15亿元人民币的粮食等紧急人道主义援助。

　　我们欢迎本次峰会批准成员国睦邻友好长期合作条约未来5年实施纲要，建议落实好峰会框架内通过的贸易和投资、基础设施建设、维护供应链、科技创新、人工智能等领域合作文件，继续加强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同各国发展战略和地区合作倡议对接，拓展小多边和次区域合作，打造更多合作增长点。

　　我们要落实好成员国扩大本币结算份额路线图，加强本币跨境支付结算体系建设，推动建立本组织开发银行，加快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中方将于明年举办本组织发展合作部长会晤、产业链供应链论坛，建立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大数据合作中心，打造共同发展的新引擎。中方愿同各方开展航天领域合作，通过提供卫星数据服务，支持各方农业发展、互联互通建设、减灾救灾等事业。

**第四，加强人文交流。**文明在交流中融合，在融合中进步。我们要深化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媒体、广电等领域合作，继续办好青年交流营、妇女论坛、民间友好论坛、传统医学论坛等品牌活动，支持上海合作组织睦邻友好合作委员会等民间机构发挥应有作用。中方将建设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冰雪体育示范区，明年举办减贫与可持续发展论坛、友好城市论坛，未来3年为本组织国家的民众免费实施2000例白内障手术，提供5000个人力资源培训名额。

**第五，坚持多边主义。**热衷于搞“小圈子”，会把世界推向分裂和对抗。我们要坚定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和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弘扬全人类共同价值，摒弃零和博弈和集团政治。要拓展本组织同联合国等国际和地区组织交往，共同坚持真正的多边主义，齐心协力完善全球治理，携手推动国际秩序朝着更加公正合理的方向发展。

　　各位同事！

　　亚欧大陆是我们共同的家园，维护亚欧大陆和平与发展是本地区乃至世界各国的共同期盼，上海合作组织为此肩负着重要职责。近来，越来越多国家申请加入“上合大家庭”，充分表明上海合作组织的理念深入人心，发展前景被广泛看好。推动本组织发展扩员、发挥本组织积极影响，将为维护亚欧大陆以及世界持久和平和共同繁荣注入正能量、创造新活力。中方支持积极稳妥做好扩员工作，推进接收伊朗为成员国进程，启动白俄罗斯加入程序，吸收巴林、马尔代夫、阿联酋、科威特、缅甸为对话伙伴，给予有关申请国相应法律地位。我们要把握契机，凝聚共识、深化合作，共同创造亚欧大陆的美好未来。

　　中方祝贺印度接任上海合作组织下一届轮值主席国，愿同各方一道，支持印方做好主席国工作。

　　各位同事！

　　今年以来，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发展环境，中国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坚持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既最大程度保护了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也最大程度稳住了经济社会发展基本盘。中国经济韧性强、潜力足、回旋余地广、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不会改变，将为世界经济企稳复苏提供强大动能，为各国提供更广阔的市场机会。

　　再过一个月，我们将召开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这是在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大会将全面总结中国改革发展取得的重大成就和宝贵经验，全面把握新时代新征程中国事业发展新要求、人民群众新期待，制定行动纲领和大政方针。我们将坚持以中国式现代化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继续积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以中国新发展给世界带来新机遇，为世界和平与发展和人类文明进步贡献智慧和力量。

各位同事！

路虽远，行则将至。让我们大力弘扬“上海精神”，推动上海合作组织发展行稳致远，共同建设和平、稳定、繁荣、美丽的美好家园！

谢谢各位。

（新华社乌兹别克斯坦撒马尔罕9月16日电）

**在复兴之路上坚定前行**

**——《复兴文库》序言**

（2022年9月20日）

习近平

修史立典，存史启智，以文化人，这是中华民族延续几千年的一个传统。编纂《复兴文库》，是党中央批准实施的重大文化工程。在我们党带领人民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之际，这部典籍的出版，对于我们坚定历史自信、把握时代大势、走好中国道路，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中华民族是世界上伟大的民族，为人类文明进步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近代以后，中华民族遭受了前所未有的劫难。从那时起，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就成为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最伟大的梦想。无数仁人志士矢志不渝、上下求索，奔走呐喊、奋起抗争。中国共产党成立后，团结带领人民前仆后继，进行艰苦卓绝的斗争，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找到了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正确道路，通过革命、建设、改革各个历史时期的不懈努力，迎来了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谱写了中华民族发展进程中最为波澜壮阔的历史篇章，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展现出前所未有的光明前景。历史已经证明并将继续证明，在中国共产党坚强领导下，坚持科学理论指导和正确道路指引，凝聚亿万人民团结奋斗的磅礴力量，中国人民就能把中国发展进步的命运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

在实现伟大复兴的历史进程中，一代代中华民族的先进分子和优秀儿女探索、奋斗、牺牲、创造，留下了大量具有重要历史价值和时代意义的珍贵文献。编纂出版《复兴文库》大型历史文献丛书，就是要通过对近代以来重要思想文献的选编，述录先人的开拓，启迪来者的奋斗。

历史是最好的教科书，一切向前走，都不能忘记走过的路；走得再远、走到再光辉的未来，也不能忘记走过的过去。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关键时期，我们更需要以史为鉴、察往知来。

我们要在学好党史的基础上，学好中国近代史，学好中国历史，弄清楚我们从哪里来、要到哪里去，弄清楚中国共产党人是干什么的、已经干了什么、还要干什么，弄清楚过去我们为什么能够成功、未来怎样才能继续成功。要坚定文化自信、增强文化自觉，传承革命文化、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要萃取历史精华，推动理论创新，更好繁荣中国学术、发展中国理论、传播中国思想，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要坚定理想信念，凝聚精神力量，在新时代更好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我们这一代人的智慧和力量，创造属于我们这一代人的业绩和荣光。

【来源：新华社 2022年09月26日】

**习近平在参观“奋进新时代”主题成就展时强调**

**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团结奋斗 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

**李克强栗战书汪洋王沪宁赵乐际韩正参观展览**

《 人民日报 》（ 2022年09月28日 第 01 版）

■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攻克了许多长期没有解决的难题，办成了许多事关长远的大事要事，经受住了来自政治、经济、意识形态、自然界等方面的风险挑战考验，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了更为完善的制度保证、更为坚实的物质基础、更为主动的精神力量。要广泛宣传10年来的战略性举措、变革性实践、突破性进展、标志性成果，宣传10年来的伟大变革在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上具有的里程碑意义，激励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坚定历史自信、增强历史主动，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团结奋斗，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篇章，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

　　本报北京9月27日电 在党的二十大即将召开之际，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27日前往北京展览馆，参观“奋进新时代”主题成就展。他强调，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攻克了许多长期没有解决的难题，办成了许多事关长远的大事要事，经受住了来自政治、经济、意识形态、自然界等方面的风险挑战考验，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了更为完善的制度保证、更为坚实的物质基础、更为主动的精神力量。要广泛宣传10年来的战略性举措、变革性实践、突破性进展、标志性成果，宣传10年来的伟大变革在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上具有的里程碑意义，激励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坚定历史自信、增强历史主动，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团结奋斗，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篇章，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

　　李克强、栗战书、汪洋、王沪宁、赵乐际、韩正参观展览。

　　下午3时45分，习近平等领导同志来到北京展览馆，走进展厅参观展览。展览紧扣“奋进新时代”这一主题，以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国理政为主线，聚焦新时代10年党和国家事业的伟大成就、伟大变革，既展现事业发展的新局新貌，又揭示变革背后的力量和动能；既展现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的政治引领、思想指引，又反映广大人民群众团结一心、干事创业的良好风貌。展览设序厅、中央综合展区、地方展区、展望展区、室外展区和互动展区6个展区，面积超过3万平方米，运用图片、实物、模型等6000多项展览要素，角度丰富、内涵饱满。

　　展示我国科技水平和制造能力跃升的自主研发关键产品实物、模型，反映功勋荣誉表彰体系日益丰富完备的勋章、奖章，国家级重大出版项目《复兴文库》，生动再现脱贫攻坚和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历史进程的实物、图表、图片，“五基”协同天空地一体化生态环境立体遥感监测体系模拟沙盘，武器装备模型，呈现总体国家安全观深刻内涵、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成果的展板、实物，彰显京津冀协同发展成就的立体电子地图，展现规划建设、轨道交通和科技创新等方面亮点成果的粤港澳大湾区沙盘……一件件实物模型、一段段生动视频、一幅幅图片图表，吸引了习近平等领导同志的目光。他们不时驻足观看，听取讲解，询问有关情况。

　　在京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国务委员，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全国政协副主席以及中央军委委员等参观了展览。

**新时代中国共产党的历史使命**

习近平

一百年前，十月革命一声炮响，给中国送来了马克思列宁主义。中国先进分子从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科学真理中看到了解决中国问题的出路。在近代以后中国社会的剧烈运动中，在中国人民反抗封建统治和外来侵略的激烈斗争中，在马克思列宁主义同中国工人运动的结合过程中，一九二一年中国共产党应运而生。从此，中国人民谋求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和国家富强、人民幸福的斗争就有了主心骨，中国人民就从精神上由被动转为主动。

中华民族有五千多年的文明历史，创造了灿烂的中华文明，为人类作出了卓越贡献，成为世界上伟大的民族。鸦片战争后，中国陷入内忧外患的黑暗境地，中国人民经历了战乱频仍、山河破碎、民不聊生的深重苦难。为了民族复兴，无数仁人志士不屈不挠、前仆后继，进行了可歌可泣的斗争，进行了各式各样的尝试，但终究未能改变旧中国的社会性质和中国人民的悲惨命运。

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近代以来中华民族最伟大的梦想。中国共产党一经成立，就把实现共产主义作为党的最高理想和最终目标，义无反顾肩负起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使命，团结带领人民进行了艰苦卓绝的斗争，谱写了气吞山河的壮丽史诗。

我们党深刻认识到，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必须推翻压在中国人民头上的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三座大山，实现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国家统一、社会稳定。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找到了一条以农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正确革命道路，进行了二十八年浴血奋战，完成了新民主主义革命，一九四九年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实现了中国从几千年封建专制政治向人民民主的伟大飞跃。

我们党深刻认识到，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必须建立符合我国实际的先进社会制度。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完成社会主义革命，确立社会主义基本制度，推进社会主义建设，完成了中华民族有史以来最为广泛而深刻的社会变革，为当代中国一切发展进步奠定了根本政治前提和制度基础，实现了中华民族由近代不断衰落到根本扭转命运、持续走向繁荣富强的伟大飞跃。

我们党深刻认识到，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必须合乎时代潮流、顺应人民意愿，勇于改革开放，让党和人民事业始终充满奋勇前进的强大动力。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进行改革开放新的伟大革命，破除阻碍国家和民族发展的一切思想和体制障碍，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使中国大踏步赶上时代。

九十六年来，为了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使命，无论是弱小还是强大，无论是顺境还是逆境，我们党都初心不改、矢志不渝，团结带领人民历经千难万险，付出巨大牺牲，敢于面对曲折，勇于修正错误，攻克了一个又一个看似不可攻克的难关，创造了一个又一个彪炳史册的人间奇迹。

同志们！今天，我们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接近、更有信心和能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

行百里者半九十。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绝不是轻轻松松、敲锣打鼓就能实现的。全党必须准备付出更为艰巨、更为艰苦的努力。

实现伟大梦想，必须进行伟大斗争。社会是在矛盾运动中前进的，有矛盾就会有斗争。我们党要团结带领人民有效应对重大挑战、抵御重大风险、克服重大阻力、解决重大矛盾，必须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任何贪图享受、消极懈怠、回避矛盾的思想和行为都是错误的。全党要更加自觉地坚持党的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坚决反对一切削弱、歪曲、否定党的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言行；更加自觉地维护人民利益，坚决反对一切损害人民利益、脱离群众的行为；更加自觉地投身改革创新时代潮流，坚决破除一切顽瘴痼疾；更加自觉地维护我国主权、安全、发展利益，坚决反对一切分裂祖国、破坏民族团结和社会和谐稳定的行为；更加自觉地防范各种风险，坚决战胜一切在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领域和自然界出现的困难和挑战。全党要充分认识这场伟大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发扬斗争精神，提高斗争本领，不断夺取伟大斗争新胜利。

实现伟大梦想，必须建设伟大工程。这个伟大工程就是我们党正在深入推进的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历史已经并将继续证明，没有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民族复兴必然是空想。我们党要始终成为时代先锋、民族脊梁，始终成为马克思主义执政党，自身必须始终过硬。全党要更加自觉地坚定党性原则，勇于直面问题，敢于刮骨疗毒，消除一切损害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因素，清除一切侵蚀党的健康肌体的病毒，不断增强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确保我们党永葆旺盛生命力和强大战斗力。

实现伟大梦想，必须推进伟大事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改革开放以来党的全部理论和实践的主题，是党和人民历尽千辛万苦、付出巨大代价取得的根本成就。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创造人民美好生活的必由之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是指导党和人民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正确理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是当代中国发展进步的根本制度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是激励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奋勇前进的强大精神力量。全党要更加自觉地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既不走封闭僵化的老路，也不走改旗易帜的邪路，保持政治定力，坚持实干兴邦，始终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伟大斗争，伟大工程，伟大事业，伟大梦想，紧密联系、相互贯通、相互作用，其中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推进伟大工程，要结合伟大斗争、伟大事业、伟大梦想的实践来进行，确保党在世界形势深刻变化的历史进程中始终走在时代前列，在应对国内外各种风险和考验的历史进程中始终成为全国人民的主心骨，在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进程中始终成为坚强领导核心。

同志们！使命呼唤担当，使命引领未来。我们要不负人民重托、无愧历史选择，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中，以党的坚强领导和顽强奋斗，激励全体中华儿女不断奋进，凝聚起同心共筑中国梦的磅礴力量！

※这是习近平总书记2017年10月18日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的一部分。

【来源：《求是》2022/19】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

**研究拟提请党的十九届七中全会讨论的文件 审议《十九届中央政治局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情况报告》《关于党的十九大以来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情况的报告》**

**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 人民日报 》（ 2022年09月10日 第 01 版）

　　■在这次征求意见的过程中，各地区各部门各方面和党的十九大代表、新选出的党的二十大代表对党的二十大报告稿和党章修正案稿提出了许多很好的意见和建议，要发扬民主、集思广益，认真研究和吸收各方面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努力起草出顺应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共同心愿、符合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适应新时代新征程党和国家工作目标任务的大会报告，制定出适应党的理论和实践创新发展、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需要的党章修正案

　　■抓作风建设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中央八项规定要长期坚持。要准确把握新形势下反“四风”的规律特点和工作要求，乘势而上、再接再厉，继续在常和长、严和实、深和细上下功夫，管出习惯、抓出成效，化风成俗。要发扬钉钉子精神，始终保持突出问题的整治力度，督促落实好基层减负各项措施，不断健全基层减负的长效机制，强化并充分发挥常态化整治工作合力，让减负成果更好惠及广大基层干部和人民群众

　　新华社北京9月9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9月9日召开会议，研究拟提请党的十九届七中全会讨论的十九届中央委员会向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的报告稿、《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稿、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向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的工作报告稿，审议《十九届中央政治局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情况报告》《关于党的十九大以来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情况的报告》。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会议听取了十九届中央委员会向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的报告稿在党内外一定范围征求意见的情况报告，听取了《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在党内一定范围征求意见的情况报告，听取了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向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的工作报告稿征求意见的情况报告，决定根据这次会议讨论的意见进行修改后将这3份文件稿提请党的十九届七中全会讨论。

　　会议认为，在这次征求意见的过程中，各地区各部门各方面和党的十九大代表、新选出的党的二十大代表对党的二十大报告稿和党章修正案稿提出了许多很好的意见和建议，要发扬民主、集思广益，认真研究和吸收各方面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努力起草出顺应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共同心愿、符合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适应新时代新征程党和国家工作目标任务的大会报告，制定出适应党的理论和实践创新发展、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需要的党章修正案。

　　会议认为，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是在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对鼓舞和动员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重大意义。要科学审视当今世界和当代中国发展大势，深入总结党领导人民推进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生动实践和新鲜经验，从新的时代条件出发，针对我国改革发展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坚持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从战略全局上对党和国家事业作出规划和部署，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再接再厉、顽强拼搏、攻坚克难，不断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局面。

　　会议认为，党章是党的总章程，对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的建设具有根本性的规范和指导作用。党的二十大根据新形势新任务对党章进行适当修改，有利于全党更好学习党章、遵守党章、贯彻党章、维护党章，更好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和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推向前进。要把党的二十大报告确立的重大理论观点和重大战略思想写入党章，使党章充分体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最新成果，充分体现党的十九大以来党中央提出的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明确新形势下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新要求，更好以伟大自我革命引领伟大社会革命。

　　会议认为，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向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的工作报告稿，充分反映了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的生动实践、工作成效、认识体会。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落实党中央关于党的自我革命战略部署，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向纵深发展。会议同意2022年10月7日召开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

　　会议指出，党的十九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作出新部署、提出新要求，修订完善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推进全党作风建设不松劲、不停步、再出发。经过坚持不懈努力，刹住了一些长期没有刹住的歪风邪气，解决了一些长期没能解决的顽瘴痼疾，党风政风焕然一新，社风民风持续向好。

　　会议认为，在习近平总书记亲自部署、亲自推动下，党中央把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和为基层减负结合起来，作为党的作风建设重要内容统筹谋划、一体推进。中央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采取有力措施督促推动各地区各部门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卸下不必要的负担。党内存在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得到一定程度的遏制和治理，基层党员干部有了更多时间和精力抓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已成为各地区各部门抓作风建设的常态化工作，成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有力抓手。

　　会议强调，抓作风建设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中央八项规定要长期坚持。要准确把握新形势下反“四风”的规律特点和工作要求，乘势而上、再接再厉，继续在常和长、严和实、深和细上下功夫，管出习惯、抓出成效，化风成俗。要发扬钉钉子精神，始终保持突出问题的整治力度，督促落实好基层减负各项措施，不断健全基层减负的长效机制，强化并充分发挥常态化整治工作合力，让减负成果更好惠及广大基层干部和人民群众。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黄坤明在中国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第十次会员代表大会上强调**

**统一思想凝聚力量、温润人心鼓舞斗志**

**不断开创新时代思想政治工作新局面**

《 人民日报 》（ 2022年09月21日 第 04 版）

　　新华社北京9月20日电 中国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第十次会员代表大会20日在京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宣部部长黄坤明出席并讲话。

　　黄坤明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思想政治工作在全党全社会深入展开，主题主线更加鲜明，制度建设日益完善，载体手段出新出彩，有力坚定了干部群众信仰信念信心，有效增强了全社会凝聚力向心力，为党和国家事业全局作出了重要贡献。

　　黄坤明强调，新征程上做好思想政治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围绕中心大局，坚持守正创新，着力统一思想、凝聚力量、温润人心、鼓舞斗志，不断开创新时代思想政治工作新局面。要加强思想引领，鲜明价值追求，切实理顺情绪、化解矛盾，把解决思想问题和实际问题结合起来，千方百计做人的工作，最大限度调动积极因素，激励广大干部群众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团结奋斗，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崭新篇章。

　　会议以线上线下结合方式举行，审议通过了第九届理事会工作报告、中国政研会《章程（修订草案）》，选举产生新一届领导机构。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委负责同志、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宣传部部长等参会。

**袁家军在全省清廉浙江建设推进会上强调**

**全域全面打造新时代**

**党建高地和清廉建设高地**

王浩主持 黄建发出席

　　本报杭州9月9日讯 （记者 刘乐平 戴睿云） 9日上午，全省清廉浙江建设推进会在杭召开，省委书记袁家军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论述精神，全面落实省第十五次党代会决策部署，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和红船精神，找准清廉浙江建设在新时代的新方位坐标，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始终保持严的主基调，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迭代深化清廉单元建设，持续发挥数字化改革对清廉建设的赋能作用，在政治清明、政府清廉、干部清正、社会清朗、文化清新上持续发力，不断深化以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的省域新实践，扎实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向更高水平、更深层次迈进，全域全面打造新时代党建高地和清廉建设高地。

　　省委副书记、省长王浩主持会议，黄建发等副省以上领导出席。会上，许罗德宣读关于表扬全省清廉建设成绩突出单位和命名浙江省廉洁文化教育基地的文件，宁波市、省市场监管局、龙游县、德清县下渚湖街道和传化集团作交流发言。

　　袁家军指出，过去5年，我省清廉浙江建设取得了阶段性成果，我们必须准确把握当前清廉浙江建设面临的阶段性特征，推动清廉浙江进一步巩固成果、丰富内涵、拓展广度、放大成效，健全完善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制度保障体系，党建统领、协调贯通的责任落实体系，系统集成、协同高效的权力监督体系，数字赋能、闭环联动的腐败风险防范体系，科学系统、有效管用的法治规范体系，约束激励、严管厚爱的干部队伍管理体系，不断擦亮清廉浙江这张“金名片”，努力为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奋力推进“两个先行”提供强有力的政治保障。

　　袁家军强调，要全面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持续加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高标准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和省“36条办法”，全域深化“三不腐”一体推进，系统强化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和省委十三项实施意见，着力营造良好政治生态，持续净化亲清政商关系，迭代升级清廉单元建设，推动“七张问题清单”向基层延伸，纵深推进数字赋能清廉浙江建设，运用数字技术对治理方式、流程等进行全方位重塑。要持续完善清单管理推进机制、民情通达反馈机制、基层创新成果提炼推广机制、科学量化评价机制，推动清廉浙江建设取得更多新成果、新亮点、新经验。

　　会议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各市、县（市、区）设分会场，省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在主会场参加。

【来源：《浙江日报》2022年9月10日 第01版】

**袁家军在省委统战工作会议上强调**

**在奋力推进“两个先行”中谱写我省统战工作**

**继续走在前列凝聚人心力量的新篇章**

王浩主持 黄建发出席

　　本报杭州9月22日讯 （记者 刘乐平 万笑影） 22日下午，省委统战工作会议在杭召开。省委书记袁家军出席并讲话，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对照省第十五次党代会提出的目标任务，紧扣争取人心、壮大力量这个根本，守正创新、固本开新，主动变革、主动担当，做大特色、放大优势，努力推动我省统一战线工作高质量发展、继续走在前列，着力打造新时代多党合作高地。

　　王浩主持，黄建发、刘捷、许罗德、彭佳学、王成、陈奕君、刘小涛、徐文光、邱启文、王纲、夏俊友、梁黎明、王成国、王昌荣、李占国、贾宇在有关会场出席。省委组织部、杭州市、宁波市、柯桥区、青田县作交流发言。

　　袁家军充分肯定新时代以来我省统战工作取得的成绩，强调要在奋力推进“两个先行”中谱写我省统战工作继续走在前列、凝聚人心力量新篇章。要深化同心系列活动品牌建设，提高思想政治引领实效，加强统战重大理论研究，实施“同心共富”工程行动，在巩固共同思想政治基础上展现新作为；坚持好发展好完善好中国新型政党制度，深化思想政治交接，完善参政履职工作机制，深化民主党派自身建设，加快建设新时代多党合作高地；全力推动民族团结进步，全力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加快建设各民族共同富裕示范区，提高城市民族工作治理水平；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深入推进宗教中国化，大力推进宗教工作法治化；聚焦做好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扩大组织覆盖与工作覆盖，强化平台载体建设，做好网络统战工作，实现有效扩面、质效提升；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积极助力民营经济稳进提质，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加强民营企业家队伍建设，推动新时代民营经济实现新飞跃；着力做好港澳台工作，深化海外统战工作和侨务工作，更好服务“一国两制”实践与祖国和平统一大业；加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加强全链条服务管理，加大教育培训和使用力度，强化工作保障。要健全党对统战工作领导、统战系统变革重塑、统战工作争先创优、队伍建设和统战干部能力提升等机制，加快推动我省统战工作高质量发展。

　　省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各市、县（市、区）设分会场。

【来源：《浙江日报》2022年9月23日 第01版】

**中办印发《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

《 人民日报 》（ 2022年09月20日 第 01 版）

　　新华社北京9月19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了《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以下简称《规定》），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认真遵照执行。

　　通知指出，《规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吸收了全面从严治党的新鲜经验，健全能上能下的选人用人机制，对于推动形成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用人导向和从政环境，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执政骨干队伍，具有重要意义。

　　通知要求，各级党委（党组）及其组织（人事）部门要切实扛起全面从严管党治吏的政治责任，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推进干部能上能下常态化。要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做好深入细致思想工作，保护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要加强督促检查，对贯彻落实《规定》不力的，严肃追究责任。执行《规定》中的重要情况和建议，要及时报告党中央。

　　《规定》全文如下。

**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

**（2015年6月2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批准 2015年7月19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发布 2022年8月19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修订 2022年9月8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发布）**

　　第一条 为了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健全能上能下的选人用人机制，建设德才兼备、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完善从严管理干部队伍制度体系，根据《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党内法规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等法律，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落实新时代好干部标准，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坚持实事求是、公道正派，坚持事业为上、人事相宜，坚持依法依规、积极稳妥，着力解决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等问题，促使领导干部自觉践行“三严三实”要求，推动形成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用人导向和从政环境。

　　第三条 本规定适用于各级党的机关、人大机关、行政机关、政协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以及列入公务员法管理的其他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机关（单位）中担任领导职务的干部。国有企业、事业单位中担任领导职务的人员，参照本规定执行。

　　第四条 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重点是解决能下问题。应当结合实际分类施策，严格执行问责、党纪政务处分、组织处理、辞职、职务任期、退休等有关制度规定，畅通干部下的渠道。

　　本规定主要规范对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的领导职务所作的组织调整。

　　第五条 不适宜担任现职，主要指干部的德、能、勤、绩、廉与所任职务要求不符，不宜在现岗位继续任职。干部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被认定为不适宜担任现职，应当及时予以调整：

　　（一）政治能力不过硬，缺乏应有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在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结合实际推动落地见效上存在明显差距的；

　　（二）理想信念动摇，在涉及党的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等重大原则问题上立场不坚定、态度暧昧，关键时刻经不住考验的；

　　（三）担当和斗争精神不强，在事关党和国家利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等紧要关头临阵退缩，在急难险重任务、重大风险考验面前消极逃避或者应对处置不力的；

　　（四）政绩观存在偏差，不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能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在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上不积极不作为，搞“形象工程”、“政绩工程”乱作为的；

　　（五）违背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独断专行或者软弱涣散、自行其是，不执行或者擅自改变组织作出的决定，在领导班子中闹无原则纠纷，或者任人唯亲、拉帮结派，破坏所在地方、单位政治生态的；

　　（六）组织观念淡薄，不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报告等制度，无正当理由拒不执行组织的分配、调动、交流等决定的；

　　（七）事业心和责任感不强，精神状态差，对职责范围内的事项敷衍塞责，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上心、不尽力，工作推拖绕躲、贻误事业发展的；

　　（八）领导能力不足，不能有效履行职责、按要求完成目标任务，重大战略、重要改革、重点工作推进不力，所负责的工作较长时间处于落后状态或者出现较大失误的；

　　（九）违规决策或者决策论证不充分、不慎重，造成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损失浪费，生态环境破坏，公共利益损害等后果的；

　　（十）作风不严不实，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严格，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突出，造成不良影响的；

　　（十一）品行不端，行为失范，违背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造成不良影响的；

　　（十二）因存在配偶、子女移居国（境）外，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等情况，按照有关规定需要组织调整的；

　　（十三）年度考核被确定为不称职，或者连续两年被确定为基本称职，以及民主测评优秀和称职得票率达不到三分之二，经认定确属不适宜担任现职的；

　　（十四）因健康原因无法正常履行工作职责1年以上的；

　　（十五）其他不适宜担任现职的情形。

　　第六条 党委（党组）及其组织（人事）部门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履行组织调整的有关职责。

　　各级组织（人事）部门应当把功夫下在平时，深化对干部的日常了解，定期分析研判考核考察、巡视巡察、审计、统计、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民主评议、信访举报等有关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情况，动态掌握干部现实表现，对存在苗头性、倾向性或者轻微问题的，及时予以提醒、谈话、函询、批评教育、责令检查或者诫勉，对不适宜担任现职的及时启动调整程序。

　　第七条 调整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一般按照以下程序进行：

　　（一）核实认定。组织（人事）部门综合分析各方面情况，对不适宜担任现职的情形进行核实，作出客观评价和准确认定。注重听取群众反映、了解群众口碑，特别是听取工作对象、服务对象等相关人员的意见。必要时可以与干部本人谈话听取说明。

　　（二）提出建议。组织（人事）部门根据调查核实和分析研判结果，对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提出调整建议。调整建议包括调整原因、调整方式、安排去向等内容。

　　（三）组织决定。党委（党组）召开会议集体研究，作出调整决定。作出决定前，应当听取有关方面意见。涉及干部双重管理的，主管方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程序征求协管方意见。

　　（四）谈话。党委（党组）或者组织（人事）部门负责同志与调整对象进行谈话，宣布组织决定，认真细致做好思想工作。

　　（五）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任免程序。一般在1个月内办理调整干部工资、待遇等方面的手续。对选举和依法任免的干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章程和规定的程序进行。

　　第八条 干部本人对调整决定不服的，可以按照有关规定申请复核或者提出申诉。复核、申诉期间不停止调整决定的执行。

　　第九条 对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应当根据其一贯表现和工作需要，区分不同情形，采取平职调整、转任职级公务员、免职、降职等方式予以调整，符合提前退休条件的可以办理提前退休。

　　对非个人原因或者健康原因不能胜任现职岗位的，应当从事业需要和关心爱护干部出发，予以妥善安排。

　　调整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原则上在职数范围内安排。暂时超职数的，应当报经上一级党委组织部门和机构编制部门同意，并明确消化时限，一般应在1年内消化。

　　第十条 对被调整的干部，应当跟踪了解其思想动态和工作状况，有针对性地做好教育管理工作。根据工作需要，对认真汲取教训、积极努力工作，德才表现和工作实绩突出且经考察符合任职条件的，可以进一步使用、晋升职级或者提拔职务。

　　第十一条 各级组织（人事）部门应当对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的调整原因、安排方式和后续管理等情况进行纪实，每年1月底前向上一级党委组织部门报备上年度相关情况。

　　第十二条 健全和落实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工作责任制，党委（党组）应当坚决扛起主体责任，党委（党组）书记应当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责任，组织（人事）部门应当自觉承担具体工作责任，坚持原则、敢于负责，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结合日常干部选拔任用、管理监督、领导班子换届等工作，推进能上能下常态化。

　　第十三条 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正确把握政策界限，保护干部干事创业、改革创新的积极性，宽容改革探索、先行先试等工作中的失误。

　　第十四条 严明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工作纪律，不得搞好人主义，不得避重就轻、以党纪政务处分规避组织调整或者以组织调整代替党纪政务处分，不得借机打击报复。

　　第十五条 积极营造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的制度环境和舆论氛围，加强督促检查，把本规定执行情况纳入党委（党组）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一报告两评议”、巡视巡察、选人用人专项检查等内容，纳入党委（党组）书记年度考核述职内容。对严重不负责任，或者违反有关工作纪律要求的，应当追究党委（党组）及其组织（人事）部门主要负责人和有关领导成员、直接责任人的责任。

　　第十六条 各地区各部门可以根据本规定，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实施细则。

　　第十七条 本规定由中央组织部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中办国办印发意见**

**加强新时代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 人民日报 》（ 2022年10月08日 第 01 版）

　　新华社北京10月7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全文如下**。

　　技能人才是支撑中国制造、中国创造的重要力量。加强高级工以上的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对巩固和发展工人阶级先进性，增强国家核心竞争力和科技创新能力，缓解就业结构性矛盾，推动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加强新时代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坚持党管人才，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国战略，以服务发展、稳定就业为导向，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全面实施“技能中国行动”，健全技能人才培养、使用、评价、激励制度，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政策支持、企业主体、社会参与的高技能人才工作体系，打造一支爱党报国、敬业奉献、技艺精湛、素质优良、规模宏大、结构合理的高技能人才队伍。

　　（二）目标任务。到“十四五”时期末，高技能人才制度政策更加健全、培养体系更加完善、岗位使用更加合理、评价机制更加科学、激励保障更加有力，尊重技能尊重劳动的社会氛围更加浓厚，技能人才规模不断壮大、素质稳步提升、结构持续优化、收入稳定增加，技能人才占就业人员的比例达到30%以上，高技能人才占技能人才的比例达到1/3，东部省份高技能人才占技能人才的比例达到35%。力争到2035年，技能人才规模持续壮大、素质大幅提高，高技能人才数量、结构与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要求相适应。

**二、加大高技能人才培养力度**

　　（三）健全高技能人才培养体系。构建以行业企业为主体、职业学校（含技工院校，下同）为基础、政府推动与社会支持相结合的高技能人才培养体系。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组织要结合本行业生产、技术发展趋势，做好高技能人才供需预测和培养规划。鼓励各类企业结合实际把高技能人才培养纳入企业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依托企业培训中心、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公共实训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网络学习平台等，大力培养高技能人才。国有企业要结合实际将高技能人才培养规划的制定和实施情况纳入考核评价体系。鼓励各类企业事业组织、社会团体及其他社会组织以独资、合资、合作等方式依法参与举办职业教育培训机构，积极参与承接政府购买服务。对纳入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培育范围的企业兴办职业教育符合条件的投资，可依据有关规定按投资额的30%抵免当年应缴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四）创新高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探索中国特色学徒制。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开展订单式培养、套餐制培训，创新校企双制、校中厂、厂中校等方式。对联合培养高技能人才成效显著的企业，各级政府按规定予以表扬和相应政策支持。完善项目制培养模式，针对不同类别不同群体高技能人才实施差异化培养项目。鼓励通过名师带徒、技能研修、岗位练兵、技能竞赛、技术交流等形式，开放式培训高技能人才。建立技能人才继续教育制度，推广求学圆梦行动，定期组织开展研修交流活动，促进技能人才知识更新与技术创新、工艺改造、产业优化升级要求相适应。

　　（五）加大急需紧缺高技能人才培养力度。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点产业对高技能人才的需求，实施高技能领军人才培育计划。支持制造业企业围绕转型升级和产业基础再造工程项目，实施制造业技能根基工程。围绕建设网络强国、数字中国，实施提升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行动，建立一批数字技能人才培养试验区，打造一批数字素养与技能提升培训基地，举办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提升活动，实施数字教育培训资源开放共享行动。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乡村工匠培育计划，挖掘、保护和传承民间传统技艺，打造一批“工匠园区”。

　　（六）发挥职业学校培养高技能人才的基础性作用。优化职业教育类型、院校布局和专业设置。采取中等职业学校和普通高中同批次并行招生等措施，稳定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规模。在技工院校中普遍推行工学一体化技能人才培养模式。允许职业学校开展有偿性社会培训、技术服务或创办企业，所取得的收入可按一定比例作为办学经费自主安排使用；公办职业学校所取得的收入可按一定比例作为绩效工资来源，用于支付本校教师和其他培训教师的劳动报酬。合理保障职业学校师资受公派临时出国（境）参加培训访学、进修学习、技能交流等学术交流活动相关费用。切实保障职业学校学生在升学、就业、职业发展等方面与同层次普通学校学生享有平等机会。实施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支持职业学校改善办学条件。

　　（七）优化高技能人才培养资源和服务供给。实施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职业技能提升工程，加大东西部协作和对口帮扶力度。健全公共职业技能培训体系，实施职业技能培训共建共享行动，开展县域职业技能培训共建共享试点。加快探索“互联网+职业技能培训”，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模式。依托“金保工程”，加快推进职业技能培训实名制管理工作，建立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的劳动者终身职业技能培训电子档案。

**三、完善技能导向的使用制度**

　　（八）健全高技能人才岗位使用机制。企业可设立技能津贴、班组长津贴、带徒津贴等，支持鼓励高技能人才在岗位上发挥技能、管理班组、带徒传技。鼓励企业根据需要，建立高技能领军人才“揭榜领题”以及参与重大生产决策、重大技术革新和技术攻关项目的制度。实行“技师+工程师”等团队合作模式，在科研和技术攻关中发挥高技能人才创新能力。鼓励支持高技能人才兼任职业学校实习实训指导教师。注重青年高技能人才选用。高技能人才配置状况应作为生产经营性企业及其他实体参加重大工程项目招投标、评优和资质评估的重要因素。

　　（九）完善技能要素参与分配制度。引导企业建立健全基于岗位价值、能力素质和业绩贡献的技能人才薪酬分配制度，实现多劳者多得、技高者多得，促进人力资源优化配置。国有企业在工资分配上要发挥向技能人才倾斜的示范作用。完善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发布分职业（工种、岗位）、分技能等级的工资价位信息，为企业与技能人才协商确定工资水平提供信息参考。用人单位在聘的高技能人才在学习进修、岗位聘任、职务晋升、工资福利等方面，分别比照相应层级专业技术人员享受同等待遇。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分享机制，对在技术革新或技术攻关中作出突出贡献的高技能人才给予奖励。高技能人才可实行年薪制、协议工资制，企业可对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高技能人才实行特岗特酬，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积极运用中长期激励工具，加大对高技能人才的激励力度。畅通为高技能人才建立企业年金的机制，鼓励和引导企业为包括高技能人才在内的职工建立企业年金。完善高技能特殊人才特殊待遇政策。

　　（十）完善技能人才稳才留才引才机制。鼓励和引导企业关心关爱技能人才，依法保障技能人才合法权益，合理确定劳动报酬。健全人才服务体系，促进技能人才合理流动，提高技能人才配置效率。建立健全技能人才柔性流动机制，鼓励技能人才通过兼职、服务、技术攻关、项目合作等方式更好发挥作用。畅通高技能人才向专业技术岗位或管理岗位流动渠道。引导企业规范开展共享用工。支持各地结合产业发展需求实际，将急需紧缺技能人才纳入人才引进目录，引导技能人才向欠发达地区、基层一线流动。支持各地将高技能人才纳入城市直接落户范围，高技能人才的配偶、子女按有关规定享受公共就业、教育、住房等保障服务。

**四、建立技能人才职业技能等级制度和多元化评价机制**

　　（十一）拓宽技能人才职业发展通道。建立健全技能人才职业技能等级制度。对设有高级技师的职业（工种），可在其上增设特级技师和首席技师技术职务（岗位），在初级工之下补设学徒工，形成由学徒工、初级工、中级工、高级工、技师、高级技师、特级技师、首席技师构成的“八级工”职业技能等级（岗位）序列。鼓励符合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按有关规定申请参加相应职业（工种）的职业技能评价。支持各地面向符合条件的技能人才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重视从技能人才中培养选拔党政干部。建立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与相应职称、学历的双向比照认定制度，推进学历教育学习成果、非学历教育学习成果、职业技能等级学分转换互认，建立国家资历框架。

　　（十二）健全职业标准体系和评价制度。健全符合我国国情的现代职业分类体系，完善新职业信息发布制度。完善由国家职业标准、行业企业评价规范、专项职业能力考核规范等构成的多层次、相互衔接的职业标准体系。探索开展技能人员职业标准国际互通、证书国际互认工作，各地可建立境外技能人员职业资格认可清单制度。健全以职业资格评价、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和专项职业能力考核等为主要内容的技能人才评价机制。完善以职业能力为导向、以工作业绩为重点，注重工匠精神培育和职业道德养成的技能人才评价体系，推动职业技能评价与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相适应，与使用、待遇相衔接。深化职业资格制度改革，完善职业资格目录，实行动态调整。围绕新业态、新技术和劳务品牌、地方特色产业、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项目等，加大专项职业能力考核项目开发力度。

　　（十三）推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自主确定技能人才评价职业（工种）范围，自主设置岗位等级，自主开发制定岗位规范，自主运用评价方式开展技能人才职业技能等级评价；企业对新招录或未定级职工，可根据其日常表现、工作业绩，结合职业标准和企业岗位规范要求，直接认定相应的职业技能等级。打破学历、资历、年龄、比例等限制，对技能高超、业绩突出的一线职工，可直接认定高级工以上职业技能等级。对解决重大工艺技术难题和重大质量问题、技术创新成果获得省部级以上奖项、“师带徒”业绩突出的高技能人才，可破格晋升职业技能等级。推进“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证书”制度实施。强化技能人才评价规范管理，加大对社会培训评价组织的征集遴选力度，优化遴选条件，构建政府监管、机构自律、社会监督的质量监督体系，保障评价认定结果的科学性、公平性和权威性。

　　（十四）完善职业技能竞赛体系。广泛深入开展职业技能竞赛，完善以世界技能大赛为引领、全国职业技能大赛为龙头、全国行业和地方各级职业技能竞赛以及专项赛为主体、企业和院校职业技能比赛为基础的中国特色职业技能竞赛体系。依托现有资源，加强世界技能大赛综合训练中心、研究（研修）中心、集训基地等平台建设，推动世界技能大赛成果转化。定期举办全国职业技能大赛，推动省、市、县开展综合性竞赛活动。鼓励行业开展特色竞赛活动，举办乡村振兴职业技能大赛。举办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等职业学校技能竞赛。健全竞赛管理制度，推行“赛展演会”结合的办赛模式，建立政府、企业和社会多方参与的竞赛投入保障机制，加强竞赛专兼职队伍建设，提高竞赛科学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完善并落实竞赛获奖选手表彰奖励、升学、职业技能等级晋升等政策。鼓励企业对竞赛获奖选手建立与岗位使用及薪酬待遇挂钩的长效激励机制。

**五、建立高技能人才表彰激励机制**

　　（十五）加大高技能人才表彰奖励力度。建立以国家表彰为引领、行业企业奖励为主体、社会奖励为补充的高技能人才表彰奖励体系。完善评选表彰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和全国技术能手制度。国家级荣誉适当向高技能人才倾斜。加大高技能人才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国家科学技术奖等相关表彰中的评选力度，积极推荐高技能人才享受政府特殊津贴，对符合条件的高技能人才按规定授予五一劳动奖章、青年五四奖章、青年岗位能手、三八红旗手、巾帼建功标兵等荣誉，提高全社会对技能人才的认可认同。

　　（十六）健全高技能人才激励机制。加强对技能人才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注重做好党委（党组）联系服务高技能人才工作。将高技能人才纳入各地人才分类目录。注重依法依章程推荐高技能人才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政治协商会议委员人选、群团组织代表大会代表或委员会委员候选人。进一步提高高技能人才在职工代表大会中的比例，支持高技能人才参与企业管理。按照有关规定，选拔推荐优秀高技能人才到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挂职或兼职。建立高技能人才休假疗养制度，鼓励支持分级开展高技能人才休假疗养、研修交流和节日慰问等活动。

**六、保障措施**

　　（十七）强化组织领导。坚持党对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全面领导，确保正确政治方向。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将高技能人才工作纳入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人才队伍建设总体部署和考核范围。在本级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下，建立组织部门牵头抓总、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有关部门各司其职、行业企业和社会各方广泛参与的高技能人才工作机制。各地区各部门要大力宣传技能人才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和贡献，进一步营造重视、关心、尊重高技能人才的社会氛围，形成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

　　（十八）加强政策支持。各级政府要统筹利用现有资金渠道，按规定支持高技能人才工作。企业要按规定足额提取和使用职工教育经费，60%以上用于一线职工教育和培训。落实企业职工教育经费税前扣除政策，有条件的地方可探索建立省级统一的企业职工教育经费使用管理制度。各地要按规定发挥好有关教育经费等各类资金作用，支持职业教育发展。

　　（十九）加强技能人才基础工作。充分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加强技能人才工作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高技能人才库。加强高技能人才理论研究和成果转化。大力推进符合高技能人才培养需求的精品课程、教材和师资建设，开发高技能人才培养标准和一体化课程。加强国际交流合作，推动实施技能领域“走出去”、“引进来”合作项目，支持青年学生、毕业生参与青年国际实习交流计划，推进与各国在技能领域的交流互鉴。